



181712050248

武汉净澜检测有限公司

# 监测报告

武净（监）字 20213515

项目名称： 华新环境工程（武穴）有限公司  
废水在线比对监测

监测类别： 委托监测


委托单位： 华新环境工程（武穴）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： 2021年12月13日

检测专用章  
(加盖检测专用章)

191014713

## 声 明

1. 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 章无效。
2. 报告涂改、缺页、增删无效，报告无三级审核无效。
3. 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该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4. 若由委托单位自送样品的检测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经本公司批准的报告复印件应由我公司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确认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7. 本报告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
### 本公司通讯资料：

**公司名称：**武汉净澜检测有限公司

**公司地址：**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光谷大道  
303号光谷芯中心文韵楼

**邮政编码：**430065

**电 话：**027-81736778

**传 真：**027-65522778

## 一、前言

按照华新环境工程（武穴）有限公司的委托，武汉净澜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对华新环境工程（武穴）有限公司的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进行了比对监测。

## 二、基本情况

### 1. 企业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	华新环境工程（武穴）有限公司		
地址	武穴市田镇华新工业园	邮编	--
联系人	方先生	联系方式	18186375144
废水处理工艺	厌氧、二级 A/O、超滤膜		
处理设施设计 处理能力（吨/日）	/		
监测期间处理设施实 际处理能力（吨/日）	/		
废水排放去向	武穴市市政污水处理厂		

### 2. 自动监测设备基本情况

排污口位置	总排口（东经：115 度 27 分 1.59 秒； 北纬：29 度 53 分 19.93 秒）		
排污口规范化情况	规范化明渠排口，巴氏槽		
安装位置是否规范	采样点安装于明渠内，符合规范		
监测项目	pH	氨氮	化学需氧量
设备型号	PH-1001	JZ-NG01	CODCr 型
生产商	武汉巨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河北华厚天成环保技术 有限公司
集成商	/		
方法原理	电极法	分光光度法	重铬酸钾法
设定量程	0-14	0-250mg/L	0-1800mg/L
运营单位	湖北景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
## 三、依据

- 1.HJ 91.1-2019 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；
- 2.HJ 355-2019 《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（COD<sub>Cr</sub>、NH<sub>3</sub>-N 等）运行技术规范》；
- 3.HJ 354-2019 《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（COD<sub>Cr</sub>、NH<sub>3</sub>-N 等）验收技术规范》。

## 四、标准

表 1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仪器验收项目及指标

仪器类型	技术指标要求	指标限值	样品数量要求
COD <sub>Cr</sub> 、TOC 水质自动分 析仪	采用浓度约为现场工作量程上限值 0.5 倍 的标准样品	±10%	1
	实际水样 COD <sub>Cr</sub> < 30mg/L (用浓度为 20~25mg/L 的标准样品替代 实际水样进行测试)	±5mg/L	比对试验总数应不少于 3 对。当比 对试验数量为 3 对时应至少有 2 对 满足要求；4 对时应至少有 3 对满 足要求；5 对以上时应至少需 4 对 满足要求
	30mg/L ≤ 实际水样 COD <sub>Cr</sub> < 60mg/L	±30%	
	60mg/L ≤ 实际水样 COD <sub>Cr</sub> < 100mg/L	±20%	
	实际水样 COD <sub>Cr</sub> ≥ 100mg/L	±15%	
NH <sub>3</sub> -N 水质 自动分析仪	采用浓度约为现场工作量程上限值 0.5 倍 的标准样品	±10%	1
	实际水样氨氮 < 2mg/L (用浓度为 1.5mg/L 的有证标准样品替代实 际水样进行测试)	±0.3mg/L	同化学需氧量比对试验数量要求
	实际水样氨氮 ≥ 2mg/L	±15%	
TP 水质自动 分析仪	采用浓度约为现场工作量程上限值 0.5 倍 的标准样品	±10%	1
	实际水样总磷 < 0.4mg/L (用浓度为 0.2mg/L 的有证标准样品替代实 际水样进行测试)	±0.04mg/L	同化学需氧量比对试验数量要求
	实际水样总磷 ≥ 0.4mg/L	±15%	
TN 水质自动 分析仪	采用浓度约为现场工作量程上限值 0.5 倍 的标准样品	±10%	1
	实际水样总氮 < 2mg/L (用浓度为 1.5mg/L 的有证标准样品替代实 际水样进行测试)	±0.3mg/L	同化学需氧量比对试验数量要求
	实际水样总氮 ≥ 2mg/L	±15%	
pH 水质自动 分析仪	实际水样比对	±0.5	1
温度计	现场水温比对	±0.5℃	1
超声波明渠 流量计	液位比对误差	12mm	6 组数据
	流量比对误差	±10%	10 分钟累计流量

## 五、工况

监测期间该厂生产正常，比对监测与在线自动监测在同一生产工况下同步进行。

## 六、监测结果

## 1.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结果表（pH，无量纲）

比对项目	pH	现场监测日期	2021年11月26日
测点名称	废水总排口	分析日期	2021年11月26日

## 实际水样测试

样品编号	水质分析仪 测定值	水质分析仪 测定均值	实验室测 定值	实验室测 定值均值	绝对误差	标准限值	结果评定
Aa-211124FS00101-3	8.38	8.41	8.3	8.4	+0.01	±0.5	达标
	8.41		8.4				
	8.45		8.4				
	8.42		8.4				
	8.40		8.4				
	8.39		8.4				

## 技术说明

	方法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出厂编号	检出限
试验仪器	电极法 HJ 1147-2020	数据式 pH/EC/TDS/°C测 量仪	HI98130	06110601101	--
自动仪器	电极法	水质pH自动分析仪	PH-1001	--	0.01
比对结果	合格				

## 2.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结果表（化学需氧量，单位为 mg/L）

比对项目	化学需氧量	现场监测日期	2021 年 11 月 26 日
测点名称	废水总排口	分析日期	2021 年 11 月 27 日

## 实际水样测试

样品编号	水质分析仪测定值	水质分析仪测定均值	实验室测定值	相对误差	标准限值	结果评定
Aa-211124FS00101-1	417.234	407.926	407	+0.23%	±15%	达标
	398.619					
Aa-211124FS00102-1	381.330	386.822	414	-6.56%	±15%	达标
	392.313					
Aa-211124FS00103-1	392.023	382.572	384	-0.37%	±15%	达标
	373.120					

## 质控样品测定

标样编号	测试时间	标样批号	测试结果	均值	标样浓度	相对误差	标准限值	结果评定
1#标液	11 月 26 日	B2008037-9	494.412	479.506	500	-4.10%	±10%	达标
			454.230					
			489.875					

## 技术说明

	方法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出厂编号	检出限
试验仪器	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	KHCO <sub>D</sub> -100	--	4
自动仪器	重铬酸钾法	COD 在线自动监测仪	CODCr 型	1901615010	--
比对结果	合格				

3.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结果表（氨氮，单位为 mg/L）

比对项目	氨氮	现场监测日期	2021 年 11 月 26 日
测点名称	废水总排口	分析日期	2021 年 11 月 27 日

实际水样测试

样品编号	水质分析仪测定值	水质分析仪测定均值	实验室测定值	相对误差	标准限值	结果评定
Aa-211124FS00101-2	3.781	3.876	3.89	-0.36%	±15%	达标
	3.972					
Aa-211124FS00102-2	4.012	4.004	4.01	-0.15%	±15%	达标
	3.995					
Aa-211124FS00103-2	3.678	3.788	3.99	-5.06%	±15%	达标
	3.899					

质控样品测定

标样编号	测试时间	标样批号	测试结果	均值	标样浓度	相对误差	标准限值	结果评定
1#标液	11 月 26 日	102226-11	49.873	47.808	50	-4.38%	±10%	达标
			48.237					
			45.315					

技术说明

	方法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出厂编号	检出限
试验仪器	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可见分光光度计	721	A1509109	0.025
自动仪器	分光光度法	氨氮在线监测仪	JZ-NG01	NX18170102	0.2
比对结果	合格				

\*\*\*报告结束\*\*\*



编制 刘芳      审核 张超      签发 罗再新  
 日期 2021-12-13      日期 2021-12-13      日期 2021-12-13